

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五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14 年 1 月 14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、监事；会议于 2014 年 1 月 17 日以通讯方式进行表决；应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7 人；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蔚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等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会议经审议，通过如下决议：

第一项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相应条款的议案》，7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；

同意在原有基础上增加公司经营范围，具体如下：

公司原经营范围	本次增加后公司经营范围
一般经营项目：制冷产品（冰柜、冰箱、展示柜、制冰机、酒柜）、日用家电、消毒抑菌设备、家用厨房电器具、净水设备、水槽、锂电池、自动售货机，电动车产品的制造、销售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；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出口业务（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的商品及技术除	一般经营项目：制冷产品（冰箱、冰柜、制冰机、酒柜、空调、展示柜、商用冷链产品）、洗衣机、日用家电、消毒抑菌设备、家用厨房电器具、净水设备、水槽、锂电池、自动售货机、电动车产品及零配件的制造、销售（含网上销售）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；家用电器维修、安装、调试、保养；家用电器配件批发与零售；仓储服务、物流方案设计、货物搬运、物

外)。(以上范围需经许可经营的,须凭许可证经营)。	流信息咨询服务;机械设备租赁;以自有房屋对外出租;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、零配件、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。
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	---

相应修订公司章程第十四条经营范围的内容;修订后的经营范围以工商登记部门核准内容为准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第二项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,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;

同意聘请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;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《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临2014-002)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第三项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,7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;

决定于2014年2月12日召开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公告的《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(公告编号:临2014-003)。

特此公告。

澳柯玛股份有限公司
2014年1月18日